

「贷融易-收款商户贷款」产品资料概要  
东亚银行有限公司

[2023年12月]

贷款特点		
贷款类别	分期贷款	
贷款货币	港币	
贷款金额	港币 10 万元至港币 200 万元 <sup>1</sup>	
贷款年期	24 个月 <sup>2</sup>	
还款期	每月供款	
贷款利息	范围由 1 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 HIBOR+ 2.1% (每年) 至 1 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 HIBOR +15.1% (每年)  注： 1) 1 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相等於银行在同业市场拆借 1 个月资金的息率 2) 贷款利息以我行最终审批为准	
逾期利息	将按贷款合同列明的利息加 5% (每年)	
贷款目的	作公司营运资金之用； 贷款不可用作物业投资、物业收购或投资财富产品之用	
抵押品	不需要	
个人担保	需要；主要股东应向本银行提供无限额的个人担保  注: 主要股东指其个人直接/间接持有或实益拥有该借款公司已发行股本或股权 50%以上的人士	
收费		
安排费	最低为批核贷款金额的0.75%	
手续费	更改贷款条款费用 港币1,500元 (每次更改) (如:供款额 /贷款期 /还款选项 /频率等)	
提前还款收费	提早全数/部分还款	提早还款收费
	於贷后首年内	须缴付原贷款金额之 3 %
	於贷后第二年内	须缴付原贷款金额之 2 %
注: 提早部分还款金额最低为港币 100,000 元，或其倍数金额		
补发还款明细表	港币200元 (每份)	
签发分期付款记录	港币200元 (每份)	
复印贷款合同	港币300元 (每份)	
移除担保人/更改担保人	港币1,000元 (每个申请)	

### 备注

- 银行收费会作不定期更新，有关其他银行服务收费，详情可参阅网页：  
<https://www.hkbea.com/html/en/bea-corporate-banking-useful-tips.html>
- 中英文版本内容如有歧义，请以英文版本为准
-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保留审批申请之最终决定权，详情可参阅东亚银行「贷融易-收款商户贷款」申请表的条款及细则

### 其他资料

<sup>1</sup>最高贷款额为港币2,000,000元，只适用于现时与东亚银行已建立两年或以上收款商户关系的客户。与东亚银行建立少于两年收款商户关系的其他客户，其最高贷款金额为港币1,000,000元，贷款金额以我行审批为准（新东亚银行收款商户亦可申请此贷款）。

<sup>2</sup>最长贷款期为2年期

**提示：借定唔借？还得到先好借！**